

嶺東科技大學111學年度數位媒體設計系四年制進修部入學新生課程標準

111年4月1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部務會議通過

學年 類別	一 年 級				二 年 級				三 年 級				四 年 級				總計						
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訂必修	中文閱讀與思考	2	2			英文	2	2			博雅通識(二)	2	2										
	職涯與職能發展	2	2			數位應用	2	2			博雅通識(三)			2	2								
	體育(一)	2	2			體育(二)	2	2															
	中文應用書寫表達			2	2	博雅通識(一)	2	2															
						職場英文			2	2													
						群己倫理與生命關懷			2	2													
	小 計	6	6	2	2	小 計	8	8	4	4	小 計	2	2	2	2	小 計							
院訂必修	專業講座	2	2								創意思考與企畫			2	2								
	繪畫			3	3																		
	小 計	2	2	3	3	小 計					小 計	0	0	2	2	小 計							
系訂必修	遊戲與互動設計概論	2	2			聲音設計	2	2			互動設計(一)	3	3			設計展示與行銷	2	2					
	平面攝影	3	3			動態圖像設計(一)	3	3			互動設計(二)			3	3	數位作品集	2	2					
	影像設計實務(一)	3	3			動態圖像設計(二)			3	3					畢業專題(一)	4	4						
	影視與動畫概論			2	2	腳本與分鏡			2	2					IP知識產權商品設計			2	2				
	影像設計實務(二)			3	3	錄音工程			2	2					畢業專題(二)			4	4				
	小 計	8	8	5	5	小 計	5	5	7	7	小 計	3	3	3	3	小 計	8	8	6	6			
專業選修	微電影導論	2	2			故事設計	2	2			音樂基礎(一)	2	2			APP設計與製作(一)	2	2					
	3D設計基礎	2	2			互動程式設計(一)	2	2			2D遊戲設計專案實務	2	2			直播行銷實務	2	2					
	3D模型設計			2	2	遊戲美術設計	2	2			3D數位雕塑	2	2			遊戲整合開發(一)	3	3					
	自媒體製作實務			2	2	逐格動畫(一)	2	2			虛擬影視製作	3	3			視覺特效設計(一)	3	3					
	動態攝影			3	3	互動網頁設計(一)	2	2			3D遊戲專案實務(一)	3	3			數位音樂創作	3	3					
	概念設計			2	2	攝錄影實務	3	3			3D材質貼圖設計	3	3			遊戲整合開發(二)			3	3			
	互動遊戲導論			2	2	互動網頁設計(二)			2	2	2D動畫整合實務	3	3			影像配樂與音效			3	3			
						遊戲場景設計			2	2	網頁設計專案實務			2	2	APP設計與製作(二)			2	2			
						數位後製剪輯			3	3	數位調光實務			2	2	視覺特效設計(二)			3	3			
						數位內容編導實務			2	2	3D角色動作設計			3	3	直播專題製作			2	2			
						互動程式設計(二)			2	2	3D遊戲專案實務(二)			3	3	3D動畫整合實務			3	3			
						逐格動畫(二)			2	2	商業影片製作			3	3								
											音樂基礎(二)			2	2								
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	
	小 計	4	4	11	11	小 計	13	13	13	13	小 計	18	18	15	15	小 計	13	13	16	16			
共同選修						全民國防教育(一)	2	2															
						全民國防教育(二)			2	2													
		其他科目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		
	小 計					小 計	2	2	2	2	小 計					小 計							
總	計	20	20	21	21	總	計	28	28	26	26	總	計	23	23	22	22	總	計	21	21	22	22

規定事項

- 一、 畢業學分數128學分，包含校訂必修24學分、院訂必修7學分、系訂必修45學分及專業選修52學分。
- 二、 每學期修習學分數：一至三年級每學期為9-25 學分；四年級每學期為6-25 學分，詳細規定依本校學則辦理。
- 三、 學生須通過本系「專業能力檢核實施要點」規定之檢核標準，始得畢業。
- 四、 學生得至外系選修本系未開設之課程，修習及格之學分經系審核，至多得採計12學分為本系專業選修學分，跨領域學程學分得另行計入。學生亦得至外校修習本系未開設課程，惟以1門科目為限；修得之學分須併入外系選修學分計算，至外校修習悉依本校「校際選課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五、 參加國防部預備軍官訓練團（ROTC）學生，其完成寒暑訓且取得證明者，得申請抵免本系各實習科目與學分。申請抵免全學期實習者，於實施全學期實習之當學期，須完成註冊並另行選課修習至少3學分。